

# 山东体育学院文件

鲁体院教字〔2021〕7号

---

## 关于组织开展 2021 年国家级、省级、校级 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立项申报 和项目结题验收的通知

各本科二级学院：

根据教育部高等教育司《关于报送 2021 年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立项项目的通知》和山东省教育厅《关于组织开展 2021 年国家级、省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立项申报和项目结题验收工作的通知》（鲁教高函〔2021〕17 号）（见附件 1）要求，现组织开展我校 2021 年国家级、省级、校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（以下简称“国创计划”“省创计划”“校创计划”）立项项目申报和相关项目结题验收工作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关于立项申报工作

## （一）项目培育

学校在“校创计划”项目培育的基础上，组织学生团队申报“国创计划”“省创计划”项目，组织符合条件的团队报名参加中国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等赛事和“青年红色筑梦之旅”活动，申报产学研合作创新创业联合基金项目，提升大学生的创新精神、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。

## （二）项目分类

### 1. 项目类型

“国创计划”“省创计划”“校创计划”实行项目制管理，分别包括创新训练项目、创业训练项目和创业实践项目三种类型。

（1）创新训练项目：本科生个人或团队在导师指导下，自主完成创新性研究项目设计、研究条件准备和项目实施、研究报告撰写、成果（学术）交流等工作。

（2）创业训练项目：本科生团队在导师指导下，团队中每个学生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扮演一个或多个具体角色，完成商业计划书编制、可行性研究、企业模拟运行、创业报告撰写等工作。

（3）创业实践项目：学生团队在学校导师和企业导师共同指导下，采用创新训练项目或创新性实验等成果，提出具有市场前景的创新性产品或服务，以此为基础开展创业实践活动。

## 2. 项目类别

按照省教育厅要求，在类别上从 2021 年起分为一般项目和重点支持领域项目两类。

(1) 一般项目：按每年惯例申报的“国创计划”“省创计划”“校创计划”。

(2) 重点支持领域项目：该项目为 2021 年“国创计划”新增项目，旨在鼓励引导大学生根据国家经济社会发展和重大战略需求，结合创新创业教育发展趋势，在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取得突出创新创业成果。各项目负责人可根据《2021 年“国创计划”重点支持领域项目申报指南》（详见附件 2），选择申报重点支持领域项目。

### (三) 申报数量

按照省教育厅要求，“国创计划”“省创计划”项目申报数量基于学校“校级计划”项目立项情况，学校推荐数额不超过有经费资助的“校级计划”项目的 1/3。自 2022 年起，省教育厅将根据各校“省创计划”立项成功率和项目结题率等情况对学校推荐限额进行增减。

### (四) 申报对象

本项目面向我校全日制本科一、二、三年级学生。项目申请人必须学业优秀、善于独立思考、实践动手能力强、对科学研究、创新创业等有浓厚的兴趣、具有一定的创新意识和创业实践能力，具备从事创新创业的基本素质和能力。鼓

励学科交叉融合，鼓励跨学院、跨专业、跨年级合作申报，每个项目组成人员一般不超过6人。

项目实施分为一年期和二年期两种，完成时间不迟于学生毕业时间。为了避免项目因团队成员离校中止，应在立项时考虑成员的结构，保证可持续性。

每名学生作为负责人只能申请1项，每名学生参与不超过2项（项目负责人不能参与其他项目）。有“国创计划”“省创计划”项目在研未结项者、受到学业预警的学生不得申报。本次结项的“国创计划”“省创计划”项目负责人、成员及指导教师可参与申报本年度新项目。

#### （五）申报要求

1. 学生在教师的指导下，自主选题、自主设计实施方案。选题必须是学生在导师指导下自主设计。学校鼓励以调查、实验为手段，以创新为目的，以解决本学科及其交叉学科、企业研发及自然界和人类生活中的某一问题为出发点，以知识、技术创新和研究方法创新为主的课题。

2. 各学院自行组织学生申报，加强指导教师的遴选、调配，并要为“国创计划”“省创计划”“校创计划”的有效运行提供必要的软、硬件设施条件。各学院要严把申报项目质量关。

3. 每个项目指导教师（含企业导师）≤2位。

#### （六）项目经费

按照省教育厅要求，“国创计划”创新训练项目和创业训练项目平均支持经费不低于2万元/项，创业实践项目平均支持经费不低于10万元/项，重点支持领域项目平均支持经费原则上不低于同类型其他“国创计划”项目支持经费的2倍。“省创计划”项目平均支持经费不低于1万元/项。

“校创计划”项目平均支持经费不低于3000元/项。

### （七）申报程序和时间安排

1. 2021年6月20日前，各项目负责人落实选题、指导教师及项目成员，按项目类型填写《申请书》（见附件3、4、5）、匿名版申请书（格式同《申请书》，但需隐去项目负责人、成员及指导教师姓名等信息）及《2021年度大创项目申报信息表》（见附件6）。申请书请以“项目类型+项目名称+申请书/匿名版申请书”命名。

上述材料电子版由各学院审核、汇总后，发送至邮箱sdtjxk@126.com，邮件主题请以“学院+项目总数+大创申请材料”命名。

2. 2021年6月21日-6月25日，学校将组织专家对申报项目进行评审，按照专家评审结果，择优遴选确定“校创计划”项目，在“校创计划”中按照不超过1/3的比例择优推荐申报“省创计划”“国创计划”项目，并在全校范围进行公示。

3. 2021年6月26日-6月30日，获得推荐“省创计划”

“国创计划”项目按照要求,登录山东省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平台”( <http://cxcy.sdei.edu.cn/index.aspx> ) 完成网络报送(具体事宜另行通知)。

## 二、关于项目结题验收工作

### (一) 结题范围

按照项目实施期限,应于2021年结题的“国创计划”“省创计划”“校创计划”项目,以及应于2020年及以前结题但尚未结题验收的项目。2015-2020年立项但尚未结题验收的项目汇总见附件7。

### (二) 报送材料及要求

#### 1. “国创计划” “省创计划”

项目负责人登录“山东省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平台”( <http://cxcy.sdei.edu.cn/index.aspx> ) 填报“结题报告”并上传附件。附件包括《结项申请书》(见附件8、9、10) WORD版及含项目成员和指导教师签字的PDF版、项目成果材料(含项目所取得成果及其他相关佐证材料等)以及《2021年度大创项目结项汇总表》(见附件11),若有视频、软件等材料,请一并附上。请项目负责人于**2021年6月27日**前在平台完成提交。

#### 2. “校创计划”

项目负责人需提交《结项申请书》(见附件10) WORD版及含项目成员和指导教师签字的PDF版、项目成果材料

（含项目所取得成果及其他相关佐证材料等）以及《2021年度大创项目结项汇总表》（见附件11），若有视频、软件等材料，请一并提交。文件夹请以“项目编号+项目级别+项目类型+结题材料”命名，如“202010457002+国家级+创新训练项目+结题材料”。

上述材料电子版由各学院审核、汇总后，于**2021年6月27日**前发送至邮箱 [sdtyjxk@126.com](mailto:sdtyjxk@126.com)，邮件主题请以“学院+结题项目总数+大创结题材料”命名。

### （三）组织验收

学校将组织校内外专家成立项目结题验收专家组（成员不少于3人），对结题项目进行验收。根据专家验收结果，给出结题验收结果。

### （四）其他说明

因客观原因不能在規定期限按计划结题而延期的项目，负责人应提交《项目延期结题申请表》（附件12），并附《项目进展报告》（附件13），详细阐明延期的缘由，经指导教师签署意见、学院审核后，报教务处审核备案。每个项目只限申请一次延期，延期时间不得超过一年，并且必须在校期間完成，否则不予延期。

联系人：宋言伟，李荀 联系电话：15615316611，  
15650019852, 0531-89655071。

附件:

1. 《山东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开展 2021 年国家级、省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立项申报和项目结题验收工作的通知》
2. 2021 年“国创计划”重点支持领域项目申报指南
3. 大学生创新训练项目申请书
4. 大学生创业训练项目申请书
5. 大学生创业实践项目申请书
6. 2021 年度大创项目申报信息表
7. 2015-2020 年立项但尚未结题验收的项目汇总表
8. 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结题申请书
9. 省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结题申请书
10. 山东体育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结题申请书
11. 2021 年度大创项目结项汇总表
12. 项目延期结题申请表
13. 项目进展报告

山东体育学院教务处

2021 年 6 月 17 日